

四川传媒学院教学质量评估与督导处

评督字〔2025〕2号

关于聘任 2025-2026 年度学校总督导学、副总督导学和专 兼职教学督导员的通知

学校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；规范教学督导运行机制，强化教学督导职能，加强教学过程的监督、检查。依据《四川传媒学院教学督导工作条例（修订）》（川媒院〔2025〕3号）精神，按照《关于选聘 2024-2026 学年校级专职和院级兼职教学督导员的通知》（川媒院〔2024〕155号文）要求，成立首届教学督导委员会，下设委员会办公室挂靠教学质量评估与督导处。经学校研究，决定聘任 2025-2026 年度学校总督导学、副总督导学和专兼职教学督导员。现将学校《关于聘任 2025-2026 年度学校总督导学、副总督导学和专兼职教学督导员的通知》（川媒院〔2025〕4号）附后，请各相关单位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关于聘任 2025-2026 年度学校总督导学、副总督导学和专兼职教学督导员的通知

教学质量评估与督导处

2025年1月7日

